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21〕402号

市财政局关于转拨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 补贴资金的通知

有关区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鄂财农发〔2021〕22号）精神，现转拨你区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请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和“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科目。资金全部从粮食风险基金专户中拨付你区，通过 2021 年市与区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二、各区要按照《市农业农村局 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武农〔2021〕14号)要求,严格补贴发放程序,切实加强补贴监管,原则上在2021年6月30日前及时足额发放到位。补贴须全部直补到户,严禁以任何方式统筹使用,确保广大农民直接受益。上年补贴结转资金要与2021年资金一并安排使用。

三、鼓励各区创新方式方法,以绿色生态为导向,探索将补贴发放与耕地保护责任落实相挂钩机制,引导农民综合采取秸秆还田、深松整地、科学施肥用药、病虫害绿色防控等措施,自觉保护耕地、提升地力。

四、各区要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1. 2021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

2. 2021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6月24日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亩、万元

序号	单位	耕地面积合计	补贴资金合计		
				提前下达资金	本次下达资金
	合计	420.3577	28676	22936	5740
1	经开区（汉南区）	11.9109	813	650	163
2	东西湖区	21.4215	1461	1169	292
3	蔡甸区	45.3373	3093	2474	619
4	江夏区	106.8867	7292	5832	1460
5	黄陂区	125.6335	8570	6855	1715
6	新洲区	109.1679	7447	5956	1491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县级部门	县（市、区）财政局、农业农村（经管）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省级拨付		（详见资金分配表）	
	上年补贴结转资金			
	市县本级安排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稳定粮食生产和农民收入。			
	目标 2. 耕地地力不降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制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意见	制定意见
			指标 2.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已改变用途的耕地、补充耕地质量不达标和抛荒 1 年以上的耕地	不发放补贴
			指标 2.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	统一面积审核、补贴标准和发放
		时效指标	指标 1.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	6 月 30 日前
		成本指标	指标 1.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	审核、公示、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拥有耕地农民增收	不发生抵扣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生产稳定	耕地数量不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秸秆露天焚烧	不发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耕地质量	质量持续好转，有机质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农民对政策满意度	90%以上

抄送：市农业农村局。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16 份